

# 昆明医科大学文件

昆医大〔2022〕96号

## 关于印发昆明医科大学“十四五”推动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部处室、学院、附属医院、中心：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科技强国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决策部署，全面推动学校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学校制定了《昆明医科大学“十四五”推动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同意，现印发各单位，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昆明医科大学“十四五”推动科技创新 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科技强国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决策部署，根据国家和云南省有关进一步加强基础科学研究和创新高质量发展的有关科技政策要求，结合学校“十四五”建设发展规划战略目标，着力破除制约学校科技创新体制机制障碍，激发创新创造活力，营造良好创新生态，推动学校科技工作高质量发展，加快高水平医科大学和“双一流”建设，制定以下措施。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四个面向”科技发展定位，勇于担当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使命，实施科技强校战略，以“创新引领、聚焦目标、特色发展、开放合作”为科技工作主线，加快基础研究原创能力提升，加快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加快高水平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培育，加快重大科技成果产出，加快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提速，为高水平医科大学和“双一流”建设提供坚强的科技支撑。

（二）建设目标。到2025年，学校科技创新体系布局趋于

合理，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创新团队建设成效凸显，重大科研项目承担能力快速提升，标志性科技成果不断涌现，服务国家和云南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加速提升，成为我省生物医药与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创新引擎和人才高地。

## 二、主要措施

### （一）加强高水平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1. **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培育计划。**立足学校优势特色研究领域，实行首席专家负责制，全方位整合资源，注重学科交叉融合，建立聚焦需求、围绕特色、目标明确的资助模式，在干细胞基础与临床、高原高发性疾病、区域危重症疾病、毒品依赖与戒治、药物研发、重大传染病及全球健康、主动健康与人口老龄化等若干重点领域，拟立项 5-10 项重大科技专项，力争实现原创性、引领性突破，为承担国家重点重大科研项目奠定坚实基础。获立项的重大科技专项给予 200 万元专项经费支持。学校制定重大科技专项管理办法组织项目遴选及管理，保证项目质量和绩效目标实现。

2. **实施基础研究能力提升计划。**稳固推进“厅级-省级-国家级”基础研究科研项目培育体系，持续加大对中青年教医师省级和厅级科研立项的支持力度，提升国家级科研项目承担能力。“十四五”期间实现国家级科研项目立项数超过 500 项以上，全面提升学校科技实力，支撑引领一流人才培养和一流学科建设。深入推进科教融合，积极推动基础研究成果向教学的转化，不断提升

人才培养质量。高度重视基础研究在培养学生创新思维和科学精神中的重要作用，支持和引导本科生和研究生早进实验室、早进课题、早进团队，建立学生参与科学研究的长效机制。

**3. 实施政产学研协同研发计划。**创新科学研究组织模式，组建以解决国家或地方重大战略需求和产业发展关键技术为目标，跨院系、跨学科的紧密合作型科技攻关团队。积极推动校地校企科研项目联合攻关，实行“一项目一策略”，以合作协议推动项目研发计划实施。积极推进多方资金投入科技研发机制，对目标明确、应用亟需、用户确定的科研任务，通过公开发布榜单，公开揭榜，联合实施。

## （二）加强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4. 实施创新平台建设培育计划。**立足学校优势特色学科、交叉学科和新兴学科，围绕解决生命健康领域重大战略需求和产业共性关键技术问题，科学布局建设 5-10 个重点实验室，给予每个实验室 300 万元建设经费支持，经过 3 年立项培育建设力争进入省级实验室建设序列。学校重点实验室立项培育建设，与学校现有的国家部委、省重点实验室和省高校重点实验室等建设不重叠。制定学校重点实验室培育建设管理办法予以立项建设和管理，重点实验室建设严格实行二级单位主体建设责任制和实验室主任负责制，积极探索建立学校“科技创新特区”模式。

**5. 实施创新平台提质增能计划。**优化现有各级各类科技创新平台结构布局，系统梳理和评估创新平台建设现状，按照一平台

一策略，进一步完善创新平台内部治理结构，进一步明确创新平台发展定位、方向和目标，进一步整合相关学科资源，稳固传统优势学科，发展新兴交叉学科方向，实施分层次创新平台建设。对建设较好的创新平台，给予 200 万元的专项建设经费支持平台提质升级；对获得省级实验室建设，给予 500 万元建设经费支持；对获得国家部委或省部共建实验室，给予 1000 万元建设经费支持；对获得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给予 5000 万元建设经费支持。制定学校创新平台提质增能管理办法并予以实施。

**6. 实施创新平台引资服务计划。**鼓励积极吸引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医疗卫生机构、世界 500 强企业或中央企业等依托学校创新平台设立研发中心、研究院等，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培育建设，支持设立校地校企联合共建实验室，学校给予相应政策和 200 万元专项建设经费支持，专项建设经费主要用于实验室改造、研发技术设备购置。支持创新平台加大公共服务平台、共享网络体系和专业技术服务队伍建设，鼓励平台参与社会认可的第三方资质认证，按照“一事一议”方式，在资质认证前给予一定专项经费支持，通过资质认证后给予 200 万元建设经费奖励。学校制定相应管理办法并予以实施。

### （三）加强高水平科技创新团队建设

**7. 实施创新团队建设培育计划。**支持青年人才挑大梁、当主角，持续支持 45 岁以下青年人才在开展自由探索和交叉研究基础上，整合各类学科人才资源，组建以青年人才为主的创新团队，

通过建设 20-30 个创新团队，营造青年人才脱颖而出的创新环境。对遴选认定的创新团队给予 30 万元专项经费支持。根据学校科技创新团队管理办法予以实施。

**8. 实施创新团队滚动支持计划。**持续稳固和建强现有部委和省级以上创新团队，给予配套建设经费支持。做好创新团队赓续建设，对带头人超过 55 周岁的团队，要遴选团队带头人后备人选。加强对校级创新团队建设的追踪、评估和指导，对评估良好以上的团队，以 3 年为一个周期，给予 30 万元的稳定经费支持；对评估较差的团队，给予一定期限整改，再次评估结果较差者，给予撤销认定的团队。

**9. 实施战略科学家和拔尖创新团队培育计划。**优化学科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发现机制及科研攻关团队遴选机制，培育战略人才力量，培养具有战略科学家潜质、能够突破“卡脖子”技术难题的领军人才，形成战略科学家成长梯队。由省级认定的战略科学家培养对象或拔尖创新团队称号并获得相应人才研究项目立项（1000 万元）支持的，学校给予 1:1 专项配套研究经费（1000 万元）支持。

#### （四）加强高水平科技成果产出和转化应用

**10. 实施重大科技成果培育计划。**秉持特色性、创新性、集成性及应用性原则，充分挖掘特色鲜明，并已取得明显原始创新成果或自主知识产权，且具备明显经济社会效益前景的研究成果，创新组织方式，以专项工作组进行推进，发挥专家的决策咨询作

用，主动设计、整合交叉性互补性成果，加大宣传力度，提升成果层次和社会影响力，在国家和部委科技成果奖方面实现较大突破。对选定的培育成果，给予 30 万元的经费支持。根据学校重大科技成果培育管理办法予以实施。

**11. 实施科技成果转化促进计划。**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健全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加强学校科技成果孵化中心、技术转移中心建设及运行管理，建立科技成果孵化专项基金，打造技术品牌优势，提升经济社会效益；打造知识产权管理、技术转移、成果转化、企业孵化的“一站式”服务平台；建立商务谈判、公开公示、学校决策、合同签订、履约监督的“全链条”科技成果转化流程；建立技术合同签署、审查、管理、认定登记的“一条龙”服务方式；进一步细化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机制，制定完善相关分配及奖励办法，落实技术转移服务人员贡献奖励。进一步修订完善学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及奖励规定并予以实施。

#### **（五）加强社会科学研究能力提升**

**12. 实施医-文交叉专项促进计划。**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立足学校医学人文底蕴和医学学科优势，积极推进医学相关学科与哲学社会学科的交叉、渗透、融合，着力发展医-文交叉学科、新兴学科和边缘学科，带动管理学、护理学、法学等学科快速发展。设立医-文交叉专项项目，每项资助 10 万元，通过资助和打造 30 项左右前景较好的项目，积极促进人文社会科学和交叉学科领域的方向凝练，形成学校人文社科研究特色优势。

**13. 实施研究团队和平台智库建设计划。**紧密结合国家和云南省“十四五”发展战略，聚焦云南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强对现有社会科学研究平台和团队建设，在政策和资金上给予倾斜支持。面向未来，围绕新医科、大健康和公共卫生政策需求，着力打造高水平社会科学研究团队2-3个，新建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中心（基地）1-2个。持续推动高水平智库建设，发挥问题导向作用，形成定位明晰、特色鲜明的品牌智库，为政府决策咨询提供理论依据。制定学校社会科学研究团队、平台和智库建设管理办法并予以实施。

#### （六）加强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14. 推动科技“放管服”改革。**学校以抓规划、抓战略、抓服务、抓改革为重点，确立二级单位科研主体地位和主体责任。完善学校科技管理制度体系，加强科研过程管理和绩效管理，加强对各单位科研工作的指导服务和检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完善科研诚信工作机制，推进科研信用管理，完善尽职免责和违规追责机制，营造良好科技创新生态。

**15. 实施科研分类评价改革。**针对不同科研活动类型和学科特点，逐步健全分类别、分层次的科技评价体系。基础研究突出原始创新，以同行评议为主；应用基础研究和产业技术开发突出关键核心技术背后的科学问题，以同行评议与行业评价为主；成果转移转化突出市场导向，以用户评价、第三方评价和市场绩效为主；公益性科研活动突出社会需求导向，以用户评价和社会评



价为主；实验技术和科研条件保障突出支撑导向，以行业专家和服务对象评价为主。

**16. 实施科技奖励制度。**强化对科技创新、突出业绩和贡献的奖励，根据学校科技工作业绩奖励办法，实施对单位科技综合业绩奖励和个人团队奖励制度，持续开展年度奖励机制，激发创新活力。加大对优秀科技人才和先进典型的选树表彰，加大对科技创新和重大成果的宣传报道，营造良好创新生态。

### **三、保障机制**

**（一）强化组织领导。**学校党委和行政全面加强科技创新工作的统筹领导，加强学校科技创新体系建设、重大事项的领导协调和指导监督。建立完善的科技管理制度，加强科技战略研究和战略规划，在涉及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解决“卡脖子”问题的重大事项上采取“一事一议、特事特办”机制。

**（二）强化经费投入。**聚焦学校科技发展“重点领域”和“短板弱项”，设立“十四五”学校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简称“科技创新专项”），建立长期稳定的经费投入机制；积极争取政府、企业、科研院所和其他社会组织等各方面的支持，形成多元投入机制；完善竞争获取与稳定支持相结合的资源配置方式，鼓励和引导科研人员围绕“四个面向”选好方向开展长期研究，甘坐冷板凳，敢啃硬骨头，在原始创新上有突破，在解决社会需求中有创新。

**（三）强化协调配合。**学校科技、人事、财务、资产等相关

部门要加强沟通协调，强化联动协同，进一步落实创新驱动、人才引进、成果转化及科技奖励等政策要求，打造多部门融合的“一站式”信息化智慧科研管理平台。对制约学校科技创新发展的“瓶颈”问题，各部门要建立联动工作机制，加强科技人才、项目、平台和资源的科学化配置，实行更加有利于人才创新的管理方式，进一步释放创新活力，打通创新的“最后一公里”。

（四）强化绩效管理。加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绩效管理，健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机制，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积极引入同行评价、第三方评价、社会公众评价等多维评价模式，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项目实施、资金安排、信用评级的重要依据，进一步完善内部监督约束机制。